

世界故事大观丛书



戎林 主编

世界历险 故事大观

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

目 录

阅尽人间险事(代序)	1
红蝙蝠迷案	3
我刺杀过首相	7
最后一英寸	15
宝窟探险	21
死神在大海上狞笑	29
面对凶残的逃犯	34
死亡判决书	40
吃人的荒原	47
大海的请柬	53
列车上的劫案	61
神秘的保护人	68
捉 鸢	74
跳进火坑的姑娘	79
店堂里有个怪影	81
胜利大逃亡	90
塞满泥巴的枪管	96
左拳王大战阿里(三则)	102

湖畔枪声	110
杜丘之死	115
人中飞杰	122
飞来的首饰	128
列车即将爆炸	135
险送情报的人	143
雪地上的幽灵	148
狼和银雕	152
夺 盐	157
智擒“蒙面党”	162
汤姆·索亚历险记	169
埃米尔捕盗记	175
汤姆叔叔的小屋	182
绿塔别墅的秘密	189
宝 岛	196
木筏渡重洋	204
离任前的拼杀	210
夜梢盗贼	216
被活埋24小时的人	220
他把强盗引进了地洞	226
虎口设卡	231
超高层旅馆爆炸案	237
勇斗吃人鲨	244
血战豺狗群	251
海岛历险	257
一节脱钩的车厢	264
古塔下的冤魂	268
丛林虎啸	275

恐怖的口哨声	282
疯狂的入侵者	286
九死一生的返航	291
抢渡在黎明前	295
峭壁下有个石洞	301
淘金者的奇遇	306
海狼号	311
神秘的失踪	317
孤岛求生	323
卡萨布兰卡	328
死人来信	334
菲格尔的鬼魂	341
灵犬擒贼	346
越狱在凌晨	353
一幢无人敢住的小楼	360
无血的抢劫犯	365
相逢在墓地里	372
别墅里的一台戏	378
劫持墨索里尼	385
绑架教授始末	392
毒蝇纸	399
强盗历险记	411

阅尽人间险事(代序)

这是一本险象环生的奇书；

这是一座别开生面的图书馆；

这是一个惊险的大世界。

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在这里展开，智慧的火花在这里迸射，人类的大智大勇在这里体现。

捧起它，你会爱不释手地一口气读到最后一个字。也许因时间仓促，你会像在书架上选择你们喜爱的图书那样，翻过来倒过去地寻觅、欣赏。

在人生道路上，或许你已碰到无数险滩暗礁，读完这本书，你会坦然地说：“比起他们，我的险遇不算什么！”

不敢说本书囊括了世界上所有的惊险名著，但五大洲主要惊险样式的作品都有涉及。空中遇难，鲸腹求生，深海斗鲨，孤岛历险……一幅幅人类与大自然搏斗的精彩画面展现在你的眼前。而更令人牵魂动魄的是人与人之间善与恶的搏斗，美与丑的较量；列车上的爆炸，魔窟里的拼刺，峡谷中的呼唤……扣人心弦，光怪陆离，读后令你惊叹不已。“人间竟有如此险事！”

感谢为本书付出辛勤劳动的作家和作者。是他们在浩如烟海的世界惊险作品中认真筛选、改写，用新的节奏、新的手法，把这一

篇篇精彩的故事推到读者面前。我相信，无论成人读者或少年朋友都会从这本书中得到启迪。

本书中的作品大多是根据世界名著改写或缩写的，也有的是从纪实文学中选取的精华，还有少量的科幻作品，目的是想适合更多读者的口味。

我们将在适当时间内编选第二本这样的书，希望能听到读者的意见。

戎 林

1992.5.1于合肥

红蝙蝠迷案

在茫无边际的印度塔尔沙漠上，矗立着一座古堡。古堡不知是哪年哪月建造起来的，砖墙风化剥蚀，堡内阴森黑暗。门前隐约可见一条褪色的告示：“过往人畜切莫在此留宿！”别说行人不敢走近，就是那些远方的商旅驼队也远远地绕开古堡。因为，凡是夜间在此地住宿或路过的人畜，都会莫名其妙地丧生在古堡下。

奇怪的是，死者身上竟找不到任何外伤的痕迹。夜间在古堡下杀人的凶手是谁？使用的又是什么样的凶器？至今无从知晓。全印度最高明的法医和最能干的警察对古堡下屡屡发生的凶杀案都束手无策。

可是，美国探险家乔治偏偏不信，他带着一支十几人的队伍来探索古堡的奥秘，才住了两个晚上，他的人马就全部覆灭在古堡的阴影里！

为此，印度警方向世界发出悬赏布告：“凡能破古堡迷案者，奖金一万卢比！”

但是，没有人敢为一万卢比重蹈乔治的覆辙。在种种传说下，塔尔沙漠古堡被涂上了一层更加阴森可怖的色彩，并且在世界各地流传。

直到布告发出一年后的一天，才有人叩响了警察局的大门。

当警察局长看见揭告示的人竟是一个须发皆白、乞丐模样的老

人时，不由得连连摇头，奉劝他不要白白去古堡送死。

老人自称来自英国，叫毕德莱克。他说一定要去那儿看看，或许能侦破此案。

警察局长虽不信，但发现毕德莱克精神矍铄，两眼炯炯有神，言谈举止并不像一个普通的乞丐，便同意他去试试。警察局长还声明，万一出了事，警方不负任何责任。他向毕德莱克表示，如果需要人力和物力帮助，警方一定满足他。然而，老人很自信，摇摇头表示什么也不需要。

警察局长对这个老头产生了怀疑。毕德莱克走后，立刻命令刑侦科长盯住他，监视他的行动。

毕德莱克离开警察局，到一家杂货铺买了一只大铁箱子和一张渔网，又去一个耍猴人那儿买了一只猴子。

紧紧跟踪在毕德莱克身后的刑侦科长见他买了这几件东西实在大惑不解。这铁箱、渔网和猴子难道可以破获塔尔沙漠古堡的迷案？

刑侦科长将这些情况报告了局长。局长对这个怪老头由怀疑产生了兴趣。他对刑侦科长说：“加紧对毕德莱克的监视，说不定老头是个不寻常的角色！”

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塔尔沙漠一片死寂。古堡像恐怖的幽灵，又像披着黑纱的巫婆。偶尔，可以听见一两声不知是兽还是鬼的怪叫声，凄厉而忧伤。黑洞洞的古堡里，不时闪出一两点火光……

这时，一驾马车由远而近地驶来，清脆的马蹄声划破了沙漠上的沉寂。微弱的星光下，只见驾车的是一个须发皆白的老人——他就是毕德莱克。

马车在古堡前停下。毕德莱克从车上敏捷地跳下。此刻，他好像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几天前的老态全部消失了。他迅速地从车上拉下铁箱、渔网，牵着那只猴子，飞快地冲进了黑洞洞的古堡。

古堡的大厅里黑得伸手不见五指。毕德莱克打开照明灯，穿好

了特制的皮衣。灯光中，只见四壁怪石嶙峋，仿佛恶魔狰狞的嘴脸。到处是蜘蛛网，遍地是骷髅和白骨。他忽然想起美国探险家乔治和他的伙伴就在这里丧生的，心里不由得打了个寒噤。

他迅速从身上取出一只药瓶，在猴子的头上涂上了一层淡红色的药水，然后将猴子赶进那张预先准备好的渔网里。他打开铁箱，把自己藏在里面，盖上箱盖，手里牢牢抓住网绳，并从箱缝里窥视外面的动静。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古堡大厅里毫无响动。憋在铁箱里的毕德莱克因乏得几乎要支撑不住了，但他还是咬紧牙关，瞪大眼睛，注视着外面的动静。他确信，自己期待的可怕的一幕即将会出现。

果然，从古堡的黑暗中传来一声怪异的啼叫，叫声在大厅里激起回响，听来使人毛发直竖。叫声过后，便有一阵“扑拉拉”的响动。毕德莱克心头一惊，他盼望的东西终于来了！他屏住呼吸，紧紧抓住网绳，等待着……

突然，一团黑影从古堡顶部飞下来，向网里的猴子猛扑过去。猴子已酣然入睡，只觉得被什么东西在头部猛扎了一下，剧痛难忍，发出一阵惨叫。

躲在铁箱里的毕德莱克早已看准了时机，一听到惨叫声，他飞快地收紧手中的网绳，那团黑影被罩在了网中。它拼命扑腾了几下，不动了。

过了一会儿，毕德莱克确信网中的那团黑影失去了知觉，才从铁箱里跨出来，小心翼翼地走近它。

第二天早晨，当毕德莱克扔掉死去的猴子，把铁箱拖出古堡时，在外面守候了一夜的刑侦科长禁不住倒抽了一口冷气。这个怪老头不但没有死，而且还满面笑容地向他打招呼呢！刑侦科长拦住毕德莱克，问他在古堡里看见了什么。毕德莱克指了指铁箱子，神秘地眨眨眼，把他拉上马车，飞快地回城了。

铁箱子放在警察局的大厅里，四周围满了人。当毕德莱克亲手

将盖子打开，塔尔沙漠近百年的迷案被揭开了……

铁箱里躺着一只形貌十分奇特的大蝙蝠。它的身体呈暗红色，长着一对大翅膀。最吓人的是它的喙，好似一根长长的钢针！此刻，它已被涂在猴子头上的那种药水搅昏了神经，一动不动地趴在铁箱里。

人们不由得倒退了几步。毕德莱克告诉大家，它就是古堡夜间杀人的凶手，凶器就是这钢针一样的嘴，刺入人或兽的头部，吮吸脑汁，放射毒液，立刻将人兽致于死命，所以难以在死者身上找到外伤的痕迹。这种红蝙蝠世上极为罕见。他听说了塔尔沙漠的所谓“迷案”就知道是红蝙蝠干的，于是装成“乞丐”，特地从英国赶来。他的真名叫汤恩·维尔特，是英国剑桥大学生物学教授，对红蝙蝠已研究了十几年了。

塔尔沙漠古堡的迷案终于真相大白。当汤恩·维尔特在警察局领取一万卢比的赏金时，他耸耸肩，诙谐地说：“瞧，我变成富翁了！”

愿 似改写

我刺杀过首相

说起我的职业，会吓你一跳。其实也不必害怕，在西方世界里，这不过是一种职业。怎么办呢？为了生活，只好昧着良心干下去了。

这就是我，一个职业刺客的心里话。

职业刺客，也叫职业杀手。这种生意，一年只要做上两笔，日子就舒坦多了。当然，最主要的是要会打枪，还要打得准。我当过兵，是有名的神枪手，多次获过奖牌。因此，刺客这一行对我来说，是最便于发挥专长了。

干这行得特别小心，尤其是在与顾客接头时，要绝对保密，以免被追查。只要你不露声色，被怀疑的人，必定是死者的亲戚朋友，或是事业上的对手，或吃醋的情人。这些排除之后，警方才会想到别人。然而大千世界，上哪儿找你去。

我的第一笔生意是为一个偶然相遇的阔佬除掉自己的太太，因为他另有所欢，但又不肯离婚。那位太太的父亲有一笔财产，离开太太，他就会成为穷光蛋。他向我透露巴不得太太今晚就死的念头，太太一死，全部家私都归他了。

我们在酒吧间谈过几次。他答应事成后聘任我做他公司的顾问，以薪金形式付现金给我。看他有点不信任的样子，我亮出十几枚奖章，他眼睛一亮，连声说：“相信！相信！”我给自己取了个

化名，叫哈空飞，在伦敦街上租了一家店面做起了生意。安定下来后，我便打电话给那位太太，说有一个千载难逢的发财机会，约她到郊外见面。

正如她丈夫介绍的那样，这是个见钱眼开的女人，一口答应了。

在那铺满黄叶的小树林里，我掏出手枪。我至今不会忘记，在我送她上西天之前，她脸上那一副失魂落魄的样子，使我心跳不已。

第二天，尸体被人发现。她丈夫痛不欲生，几次哭晕过去。我觉得可笑，真他妈会装！好莱坞怎么没发现这个宝贝。

警方查了好一阵子，不了了之。

我得到一笔丰厚的酬金，胆子更大了，经常化名，转弯抹角地接近我的猎物。一颗子弹可以赚一大笔钱，这买卖划得来。

我的店堂里顾客寥寥，但我不在乎。我不是靠这个吃的。

你别以为刺客像野兽一样凶残暴戾，其实内心却十分荒凉孤独。半夜里，我常梦见黑洞洞的枪口，淋漓的鲜血。有时会突然惊醒，以为有人在外窥视，拉开门，外面空荡荡的，只有月亮在天上发出惨白的光。于是，我再也睡不安了。我得有一个妻子，起码有个女朋友，让她来慰藉我这颗荒凉的心。

不久，我结识了一个姑娘，叫洛娣。她长得很帅，却像少心眼似的，除了吃穿游玩，别的一概不管。我很知足。为了洛娣，我打算再兜几笔生意，赚足了就洗手不干，过几天安稳日子。

一天，我正在吃饭，电话响了。

“是哈空飞先生吗？”一个男人的粗嗓门。

我问是谁介绍他打电话给我的。他报了个名字，是财界巨头。前几天，我曾为他除过一个对手。有他介绍，看来这笔生意不小。

我试探着问：“你是哪个公司的？”

他不愿讲，要当面告诉我。我说我明天要到海边旅游，到时挂

电话给他，他表示同意，说他叫史密特，并留下电话号码。

来到海边，我们租了个套间，刚住下，服务台电话通知我，有人找。我问了姓名，请他上楼。

来的正是史密特！

这家伙，好高的个子，胡子老长，一副绅士派头，说起话来嗡嗡的。一进门，便扫了我一眼，单刀直入：“你不叫哈空飞，也不是什么阿伯特，你是职业刺客。给你钱，你就去杀人，对吗？”

我楞了一下，马上平静下来：“基本正确。不过，划不来的买卖我是不会干的。”

他凑到我耳边，低声说：“有个强有力的集团，愿出……”他报的数目令我震惊，忙问：

“干掉什么人？”

“除掉白腊国的首相。”

白腊是我给一个国家起的名字。这个国家资源丰富，但比较落后，白腊国的首相独裁专横，与国内一个大财团闹得挺僵。我犹豫了，不想卷入政治纠纷，摇摇头：

“凡政治谋杀，我从来不干。”

他缠着不放，花言巧语地劝我。

我在屋里来回踱着，把手一摊：“你想想，一个首相，前呼后拥，我一开枪，保镖立刻还击，我还有命吗！就算被活捉，不是绞死，就是电死。不干，坚决不干！”

“你错了！”一双老鹰似的眼珠在我身上直滑，“你晓得我们的势力有多大。只要你把他放倒，我们立即宣布新首相，全国人民马上就会站在我们这一边，一呼百应哪！”

“那你登高一呼，随便找个人去干好罗。”

“可谁有你的枪法呢？”他微笑着，那明显是一种假笑，“2月9日上午，那个祸国殃民的首相将在首都清真寺前为自己铜像剪彩。这是个极好机会。我已挑了个勇士，他也开枪。你和他离得有

段距离，你俩的枪同一型号，上面都有他的指纹。我还选了一个专门给你们打信号的人，看他的信号，你们同时扳动扳机。”

不等我回答，他滔滔不绝地往下说：

“那勇士枪法不行，但他有超人的胆量。人群大乱时，他会挺身而出，说首相是他打死的。你可趁混乱离开广场。要是警察拦住你，你就说你是英国人，是和洛娣参加旅游团来度假的……”

我一怔：“你怎么知道洛娣？”

“一切了如指掌。”他呷了一口桔子汁，“为了洛娣，这笔生意你必须接。”

“我要是不接呢？”

“晚了。你已经知道我的全部计划，我是不会让你和洛娣平安生活的。”他打住了话，“朋友，勇往直前吧！事成之后，我将为你塑像。”

“别扯了！”我打断了他，“就算你知道我的洛娣，可无法知道我的真名实姓和真正住址。”

“傻瓜！”他马上报出了我的真名及地址。容不得我细想，一叠十英镑面额的票子已放到我面前，“拿着，这是预支款，只是个零头，够你们出国花的。其余我已替你存入瑞士银行，用密码存的。”他递过一只信封，说：“这里有一张银行的号码，谁也不知道，包括我。”见我将信将疑，他紧接着说：“我们已为你和洛娣办好手续，让你们参加2月4日从伦敦出发的‘阳光旅行团’。最后抵达白腊国首都。现在离出发还有几天，你可以先到瑞士银行去查查，银行经理会接待你的。”

“如果我把那笔款子提走了怎么办？”我故意问。

“别担心。纵然你钻进云缝，我也能找到你的。”他耸耸肩又笑了，“当银行经理接待你时，他会提醒你，这笔款务必到2月10日以后才可动用。这个日子正是首相剪彩的第二天……”

记不清史密特什么时候离开的，只剩下我一个人呆呆地坐在沙

发上，把事情从头到尾想了一遍。咳，既然选定了这个职业，犹豫什么呢！干吧，为了洛娣，为了钱！

我真的去了一趟瑞士，见到那位经理。我拆开信封，取出那张写着一串号码的小字条，经理细审一遍，承认是他的手迹，提醒我把条子烧掉，号码记在脑子里，或者记在一个不显眼的地方。做完这些，当晚我飞返伦敦。

我和洛娣随着阳光旅游团从寒冷的伦敦动身来到破败的罗马废墟和荒凉的埃及沙漠，在断垣残壁间钻进钻出，鸭子似地被领队赶得团团转。几天之后，终于抵达白腊国首都。那天晚上，领队通知大家，明天清真寺广场将举行首相铜像揭幕典礼，十分隆重，可以自由参观。我的心怦然一跳；也就是说，明天上午，随着一声枪响，这个国家就会大乱，从而结束我的刺客生涯。

临睡前，服务员从门缝里塞进一张小纸条，说是刚刚有人留在服务台的，约我当晚十点半到旁边一家咖啡馆会面。我估计是史密特派人来的。鬼东西，盯得真紧！

没料到竟是史密特亲自出马。

他剃掉了大胡子，一身雪白的礼服，老远就朝我打招呼。我们喝了两杯啤酒，四下观察一番，见没人注意我们，便开始接触正题。他取出两张彩色照片给我看，指着其中一张中一个穿红衣的年轻人说：“这是我表弟，就是那位勇士。明天他在广场上也穿这件衣服。”说完指指另一张，“这个白种人身穿夹克衫，明天和我表弟分别出现在离主席台20英尺的地方。他就站在你面对着的左边，请记住。”

我点点头。

“这位白人朋友患了重感冒，当他伸手从衣袋里掏手帕时，你就……”他故意把话一转，“别忘了，明天去广场除了你和洛娣，绝不能带旅游团的任何人去！”

洛娣！为什么叫洛娣也去？我不能让我心爱的人听到杀人的枪

声，见到鲜血。我大声说：“

“不，她是女人，我不让她去！”

“不要激动，不要激动！”史密特拍拍我的肩膀，“你一定得带她去，这是为了你们。好了，晚安！”他握了握我的手，走了。

回到旅馆，望着在梦中微笑的洛梯，我的心像针扎似地难受。

第二天一早，太阳刚刚升起，我们来到了清真寺广场。这里人山人海，一派节日景象。从攒动的人头望过去，铜像足有两人高，外面罩着天蓝色的绸布，像座小山。铜像与主席台之间有一条临时通道，两边戒备森严，岗哨林立。我和洛梯是提前赶到的，怕来迟了挤不进去。

揭幕仪式将在十点举行。

九点一刻，我看见那位穿红色衣服的青年正向指定的地方挤去。我四处寻找，也没见到照片上的那个白人。正纳闷，一只手在我肩头一拍，我一回头，见那照片上的白人已悄然无声地出现在我面前。我们彼此心领神会，点点头，不慌不忙地选择着各自的位置。

我们各就各位，等待着那决定命运的时刻。

我把右手插进口袋，枪柄几乎被摸出水来。

扩音器响了，游行开始，广场上人声鼎沸，不一会儿，游行队伍到达主席台前。接着开过几辆轿车，文武官员，保安人员从车里一一钻出，分列两边，个个神气活现。最后一辆是白色大型轿车，这是首相定制的装甲汽车，子弹是穿不透的。车刚停，一群卫兵簇拥着首相登上主席台。欢呼声响彻云霄。

我终于看清了这位首相大人。他个子不高，脸窄长、清瘦，两眼炯炯有神。他开始念讲话稿，叽哩哇啦念了一通，便朝前走去。主席台上的人全体肃立。一个姑娘把一个盛剪刀的盒子捧到他面前。全场静得像没一个人似的。

刹那间，那个白人要打喷嚏，掏出了手帕。

我在心里默算着距离、角度，猛地把枪掏出。

“砰！”“砰！”

如果是电影上的慢镜头，你可以看到，首相这时的表情，从威严变得惊讶，又变得痛苦，再往后一倒，身体正好扯断了系黄布罩的绳索，布幕落地，铜像倏地展现在阳光下。

混乱的波浪从主席台向四周扩散。我看见那位红衣勇士挥着枪，呐喊、蹦跳。几十个警察同时向他开火，勇士立即倒地，鲜血迸得老高。

我连忙扔掉枪。

那白人不见了，大概早已溜之大吉。

事情决非史密特说的那样，部队并没倒戈，群众也没欢庆首相之死。广场上乱成一窝蜂，所有的出口都被封死。我拉着洛娣随着人流来到一个出口处，几个军人见我 是外国游客，携着娇美的女郎，一点也不怀疑；两个傻大个子还拦住旁边的人，生怕把我挤伤。

旅馆里也乱哄哄的。电台已发出消息，全国的人大概都知道首相遇刺。我们的旅游团当机立断，决定在机场关闭之前离开这是非之地。

回到伦敦，我发现口袋里的日记本不翼而飞。我不怕，里面全是一些毫无意义的数字。我猜想是职业扒手所为，而且一定是受史密特指派。

当晚，全世界都知道了这一消息。电台说，首相遇刺正在抢救。只有我知道他已翘了辫子了。这是为安定人心所作的假报道。

一切与我无关，我的当务之急是远走高飞。

第二天我飞抵瑞士。这正是我的银行户头生效的日子。我先在离银行不远的地方侦察一番，没有异常，便一头钻了进去。谢天谢地，款子一文不少，我忙将款子转存到另一家银行。

为了避嫌，我先去南非，又去加拿大，再回北欧，又绕道澳洲。